

十堰市商务局 十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商务局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促进十堰市家政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意见》(国办发〔2019〕30号),商务部等9部门《关于印发〈2024年家政兴农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扩大优质家政服务供给,擦亮十堰家政服务提质扩容“领跑者”重点城市“金字”招牌,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措施。

一、评选市级示范企业和园区。培育一批行业竞争力强、服务质量高、经济社会效益好的家政企业和园区,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从2024年起,每年在全市评选一批市级家政服务业示范企业和示范园区,树立行业标杆,强化正向激励,优先推荐示范企业和示范园区参加国家和省级家政服务业示范试点评选,优先推荐申报省发改委“五个一百”工程等全省服务业重点项目。

二、提升家政人员职业技能。依托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汉江技师学院、市公共实训基地、市邻家姐姐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等院校和机构,重点培养面向老年服务、病患护理、母婴照料等

领域家政服务人才。整合“工会技能培训促就业行动”“巾帼家政服务专项培训工程”“就业创业技能培训”等资源，共同推进家政服务业培训。引导家政企业与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开展“以训送工”岗前培训、在岗人员职业技能提升培训等，打造校企融合示范典型。做好家政服务业相关领域职业技能竞赛工作，每年举办一次全市家政服务技能大赛。

三、培育家政特色劳务品牌。打造“竹溪厨嫂”“水都月嫂”“邻家姐姐母婴管家”“爱+管家”等一批家政兴农劳务品牌，推进巾帼家政、工益家政等家政服务品牌建设。推动家政企业参与“南水北调”京堰对口协作，针对北京、武汉等市场需求开展订单式培训，提高家政劳务输出组织化水平，力争每年向北京、武汉地区输送高端家政劳务人员 500 名。提高家政劳务供需对接精准度，发展“直播+家政”等新模式，优化十堰“斑马家政云”服务平台，打造十堰本地智慧生活服务平台。组织参加家政博览会、家政文化宣传、品牌推介、服务产品展销、家政新服务产品发布会等活动。

四、加快推进家政进社区。结合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扩大家政社区服务网点覆盖面，支持十堰市贤内助、阔达、博达、朗鑫、邻家姐姐等龙头企业在社区嵌入式建设生活服务中心。推进全市 5 个家政服务“领跑者”社区和 14 个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试点社区家政服务中心提档升级，创新家政进社区供应链，提供技能培训、推荐就业、家政服务、育婴养老、产品团购等全链条服务，为农村进城务工人员提供更多技能培训和就业岗位。

五、推进员工制转型发展。鼓励家政企业规范内部管理，提高员工制人员比例，统一安排家政人员为消费者提供服务，并对服务人员进行持续培训管理。落实员工制家政服务企业社保支持政策，家政服务人员可作为灵活就业人员按规定自愿参加城镇职工或城乡居民社会保险。鼓励企业为员工制家政服务员提供免费体检，投保意外伤害险、职业责任保险等家政服务保险产品。

六、深化家政信用体系建设。推行“信易+家政”，打通“十堰家政服务信用平台”与商务部“家政服务信用信息平台”的信息共享渠道，依托“信用中国（湖北十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持续做好家政企业信用信息共享与公示。实施家政服务员信用评级赋码，完善家政服务领域信用“红黑名单”制度，推行电子版“居家上门服务证”，形成消费诚信导向，助力十堰创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

七、完善家政服务标准体系。推动市家协、家政企业、高职院校制定一批家政服务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出台《十堰市家政服务组织管理规范标准》《十堰市家政服务组织电子商务平台管理规范标准》，提升家政服务标准研制和实施应用水平。



十堰市商务局



十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6月28日